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

學校地址：新北市三芝區中正路三段46號
電話：(02)2636-0303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平衡表	4
五、收支餘绌表	5
六、現金流量表	6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7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學校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11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1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16
(六)關係人交易	16~18
(七)質押之資產	18
(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8
(九)出售重大資產之合約	18
(十)重大期後事項	18
(十一)其 他	18
(十二)舉債指數計算表	19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20~21
十、財務報告檢查表	22~35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二學年度)之收支餘绌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二學年度)之收支餘绌、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為產學合作收入認列，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表附註三(九)收入及成本與費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產學合作收入係與企業界，包含公、私營部門廠商或事業單位等機構之合作，利用其本身教學資源結合企業界之相關技術資源所產生之收入。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產學合作收入部分基於合約議定，認列收入的流程通常涉及較多人工作業，因此將產學合作收入認列辨識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為：

一、瞭解管理階層對於產學合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所建置之相關內部控制並測試遵循內部控制之情形。

二、抽核當學年度及平衡表日後一段期間之產學合作收入為樣本，核對相關帳冊及內、外部憑證(含研究成果審核報告)，以評估：

(一)收入之存在性及金額正確性。

(二)收入認列時點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或停止營運，或除清算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民國一一三學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富仁



會計師：

吳政詠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80303300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1060042577號

民國 一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平衡表

中華民國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比較增減		項 目			比較增減	
	(本)年7月31日 決算數(1)	(上)年7月31日 決算數(2)	金額 (3)=(1)-(2)	% (4)=(3)/(2)*100		(本)年7月31日 決算數(1)	(上)年7月31日 決算數(2)	金額 (3)=(1)-(2)	% (4)=(3)/(2)*100
資 產									
流動資產	\$ 2,212,313,547	2,098,022,020	114,291,527	5.45	負債及權益及基金餘額				
現金(附註五(一))	100,000	100,000	-	-	負 債				
銀行存款(附註五(一))	2,075,172,721	1,957,806,279	117,366,442	5.99	流動負債				
應收款項(附註六)	84,835,082	87,263,818	(2,428,736)	(2.78)	應付款項(附註五(六))				
預付款項(附註五(二))	52,205,744	52,851,923	(646,179)	(1.22)	預收款項(附註五(七))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500,000,000	500,000,000	-	-	代收款項				
特種基金(附註五(三)(十)及六)	500,000,000	500,000,000	-	-	其他資債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五(四))	4,446,287,575	4,409,813,237	36,474,338	0.83	存入保證金(附註五(八))				
土地	899,175,988	899,175,988	-	-	權益及基金餘額(附註五(十))				
土地改良物	474,939,120	474,939,120	-	-	權益基金				
房屋及建築	2,261,122,321	2,259,413,526	1,708,795	0.08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機械儀器及設備	522,337,353	510,399,526	11,937,827	2.34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圖書及博物	77,260,989	73,221,846	4,039,143	5.52	餘額				
其他設備	175,375,354	170,562,531	4,812,823	2.82	累積餘額				
購建中營運資產	36,076,450	22,100,700	13,975,750	63.24					
累計折舊總額	(1,305,176,855)	(1,238,764,314)	(66,412,541)	5.3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3,141,110,720	3,171,048,923	(29,938,203)	(0.94)					
無形資產(附註五(五))	41,990,538	41,973,502	17,036	0.04					
電腦軟體	41,990,538	41,973,502	17,036	0.04					
累計攤銷總額	(31,823,745)	(30,261,367)	(1,562,378)	5.16					
無形資產淨額	10,166,793	11,712,135	(1,545,342)	(13.19)					
合 計	\$ 5,863,591,060	5,780,783,078	82,807,982	1.43	合 計				
						\$ 5,863,591,060	5,780,783,078	82,807,982	1.43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4~

董事長：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收支餘額表

一 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上)學年度 決算數	項 目	比較增減		
		(本)學年度 決算數(1)	(本)學年度 預算數(2)	金 額 (3)=(1)-(2)
\$ 704,970,038	各項收入	\$ 740,056,565	644,510,126	95,546,439
92,398,369	學雜費收入	100,523,507	98,825,656	1,697,851
247,796,998	產學合作收入(附註六)	258,349,526	224,960,500	33,389,026
305,417,789	補助及受贈收入(附註六)	316,176,162	280,825,766	35,350,396
34,438,462	財務收入	37,289,313	13,200,000	24,089,313
24,918,420	其他收入(附註六)	27,718,057	24,98,204	1,019,853
604,158,792	各項成本與費用	637,581,571	672,249,963	(34,668,392)
103,661,853	行政管理支出(附註五(九)及六)	107,520,344	112,524,330	(5,003,986)
445,789,181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附註五(九)及六)	466,597,064	503,415,977	(36,818,913)
8,820,711	獎助學金支出(附註十一(二))	9,135,068	10,976,958	(1,841,890)
41,607,392	產學合作支出	49,835,980	40,000,000	9,835,980
<u>4,279,655</u>	<u>其他支出(附註六)</u>	<u>4,493,115</u>	<u>5,332,698</u>	<u>(839,583)</u>
\$ 100,811,246	本期餘額	\$ 102,474,994	(27,739,837)	130,214,831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5~

董事長：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現金流量表

一十二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本)學年度
決 算 數(上)學年度
決 算 數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紳	\$ 102,474,994	100,811,246
利息股利之調整	(37,289,313)	(34,438,462)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紳	65,185,681	66,372,784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93,330,311	98,549,806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124,579)	(146,082)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979,317	(5,560,870)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7,933,101)	42,576,30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53,437,629	201,791,943
收取利息	37,384,911	33,736,035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90,822,540	235,527,978

留 用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71,568,958)	(57,302,787)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2,263,956)	(2,511,937)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73,832,914)	(59,814,72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53,976,718	52,773,514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6,001,300	5,826,000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54,589,502)	(52,000,269)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5,011,700)	(5,595,90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376,816	1,003,345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117,366,442	176,716,59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957,906,279	1,781,189,680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2,075,272,721	1,957,906,279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張慈君

主辦會計：

陳懷

校長：

~6~

陳懷

董事長：

陳懷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現金收支概況表

一、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比較增減	
	(本)學年度 決算數(1)	(上)學年度 決算數(2)	金額 (3)=(1)-(2)	% (4)=(3)/(2)*100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737,006,484	\$ 746,711,052	(9,704,568)	(1.30)
產學合作收入	100,523,507	92,398,369	8,125,138	8.79
補助及受贈收入	258,349,526	247,796,998	10,552,528	4.26
財務收入	316,176,162	305,417,789	10,758,373	3.52
其他收入	37,289,313	34,438,462	2,850,851	8.28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27,718,057	\$ 24,915,420	2,799,637	11.24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24,579)	(146,082)	21,503	(14.72)
經常門現金支出				
行政管理支出	546,183,944	\$ 511,183,074	35,000,870	6.85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7,520,344	103,661,853	3,858,491	3.72
獎助學金支出	466,597,064	445,789,181	20,807,883	4.67
產學合作支出	9,135,068	8,820,711	314,357	3.56
其他支出	49,835,980	41,607,392	8,228,588	19.78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4,493,115	4,279,655	213,460	4.99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93,330,311)	(98,549,806)	5,219,495	(5.30)
經常門現金餘額	190,822,540	\$ 235,527,978	(44,705,438)	(18.98)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45,413,642	\$ 42,544,024	2,869,618	6.75
圖書及博物	23,947,060	24,367,038	(419,978)	(1.72)
其他設備	10,255,640	9,616,666	638,974	6.64
電腦軟體	8,946,986	6,048,383	2,898,603	47.92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額	2,263,956	2,511,937	(247,981)	(9.87)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145,408,898	\$ 192,983,954	(47,575,056)	(24.65)
房屋及建築	28,419,272	17,270,700	11,148,572	64.55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1,708,795	12,998,000	(11,289,205)	(86.85)
本期現金餘額	26,710,477	\$ 4,272,700	22,437,777	525.14
	\$ 116,989,626	\$ 175,713,254	(58,723,628)	(33.42)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校長：

~7~

董事長：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

一、學校沿革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以下簡稱「本校」)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七日奉教育部核准設立，且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日完成法人設立登記。本校創設之宗旨為培養醫務人員，推行醫療服務及從事醫學之研究。民國九十八年三月三十日經教育部核准立案，並自九十八學年度起開始招生，目前設有醫學系、護理學系、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視光學系、醫學檢驗暨再生醫學學系、護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生物醫學研究所、長期照護研究所、高齡福祉科技研究所、聽力暨語言治療學系碩士班、護理學系碩士班及長期照護碩士在職專班。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本校教職員工人數分別為227人及225人。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已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一月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表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及「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若前項準則未規定事項，則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所公開之各號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企業會計準則公報」)辦理。

(二)編製基礎

本校之會計年度為依教育部所訂「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會計處理採應計基礎。會計期間為每年八月一日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

1.衡量基礎

本財務報表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校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校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本校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者。

(五)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設校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

(六)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之原始認列係以成本衡量，後續則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出售價值高於帳面金額者，收益列入「財產交易賸餘」項目；出售價值低於帳面價值者，短絀列入「財產交易短絀」項目。已無使用價值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經核准報廢，適用提列折舊項目，並依直線法提列折舊者，將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成本與累計折舊項目沖銷，如有殘值，轉列「財產交易短絀」項目；依報廢法提列折舊者，將成本轉列為「折舊及攤銷」項目。適用不予提列折舊項目者，將成本轉列為「財產交易短絀」項目。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2.後續成本

取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後，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

3.折舊

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於各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5~60年
房屋及設備	10~60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1~25年
其他設備	3~25年

(七)無形資產

1.成本

依本校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2.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電腦軟體成本	1~8年
--------	------

(八)權益基金及餘紬

1.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其相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

2.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包括賸餘款權益基金及其他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規定如下：

(1)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第一項規定，保留於學校基金運用之賸餘款屬之。

(2)決算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款，其為正數者，依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三十六條規定由累積賸餘轉入列帳；其為負數者，不予以列帳。

(3)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投資及流用金額，以賸餘款權益基金之二分之一額度為限。

3.其他權益基金係指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權益基金，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累計折舊後之淨額。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九)收入及成本與費用

採應計基礎，收益於實現時，費損於應付時即行入帳，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十)退休撫卹及退職金

- 1.本校訂有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辦法，依「私立學校法」第六十四條及「學校法人及其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之規定，每學期按學費收入之百分之三提撥退休撫卹金至「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及運用。每月並由教職員、私立學校及學校主管機關以教職員本薪加倍乘以提撥率百分之十二共同提繳費用至個人退撫儲金專戶。凡符合該辦法所定服務年資之任教職員皆可於退休時由該基金領取一定金額之退休金。凡不符合該辦法所訂資格者，依本校教職員工退休辦法，於退休時所需支付之退休金費用由學校自行負擔。
- 2.本校就約聘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每月按不低於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六提撥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於退休時得就退休金專戶及其累積收益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之方式領取。

(十一)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雖未達前述規定，如申請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者，不受前開規定之限制。

四、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編製本財務報表時，必須作出假設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14.7.31	113.7.31
零用金	\$ 100,000	100,000
活期存款	147,020,597	120,327,011
郵政劃撥儲金	169,892	602
定期存款	1,862,048,267	1,789,047,602
支票存款	65,933,965	48,431,064
現金及銀行存款	\$ 2,075,272,721	1,957,906,279

本校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受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以下簡稱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捐贈現金皆為196,000,000元。

(二)預付款項

	114.7.31	113.7.31
保險費	\$ 113,796	117,560
墊付國科會款項	43,990,641	38,021,948
墊付校預付款	1,793,117	2,338,507
墊付產學合作款項	5,780,778	11,709,396
預付所得稅	53,012	64,512
用品盤存	474,400	600,000
	\$ 52,205,744	52,851,923

(三)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114.7.31	113.7.31
特種基金	\$ 500,000,000	500,000,000

特種基金明細如下：

	114.7.31	113.7.31
設校基金—定期存單	\$ 500,000,000	500,000,000

設校基金係指凡設校基金轉列之權益基金。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113.8.1~114.7.31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 本：					
土 地	\$ 899,175,988	-	-	-	899,175,988
土地改良物	474,939,120	-	-	-	474,939,120
房屋及建築	2,259,413,526	1,708,795	-	-	2,261,122,321
機械儀器及設備	510,399,526	24,197,671	12,507,844	248,000	522,337,353
圖書及博物	73,221,846	10,316,608	6,277,465	-	77,260,989
其他設備	170,562,531	8,946,986	4,134,163	-	175,375,354
購建中營運資產	22,100,700	14,223,750	-	(248,000)	36,076,450
小 計	<u>4,409,813,237</u>	<u>59,393,810</u>	<u>22,919,472</u>	<u>-</u>	<u>4,446,287,575</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277,643,485	15,805,728	-	-	293,449,213
房屋及建築	481,718,983	37,132,916	-	-	518,851,899
機械儀器及設備	354,531,644	22,423,149	10,388,988	-	366,565,805
其他設備	124,870,202	5,030,723	3,590,987	-	126,309,938
小 計	<u>1,238,764,314</u>	<u>80,392,516</u>	<u>13,979,975</u>	<u>-</u>	<u>1,305,176,855</u>
	<u>\$ 3,171,048,923</u>	<u>(20,998,706)</u>	<u>8,939,497</u>	<u>-</u>	<u>3,141,110,720</u>
112.8.1~113.7.31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 本：					
土 地	\$ 899,175,988	-	-	-	899,175,988
土地改良物	474,939,120	-	-	-	474,939,120
房屋及建築	2,243,420,363	880,000	-	15,113,163	2,259,413,526
機械儀器及設備	497,465,681	22,311,057	11,581,788	2,204,576	510,399,526
圖書及博物	71,322,716	9,675,729	7,776,599	-	73,221,846
其他設備	164,397,084	6,086,383	1,656,763	1,735,827	170,562,531
購建中營運資產	19,473,480	21,700,700	-	(19,073,480)	22,100,700
小 計	<u>4,370,194,432</u>	<u>60,653,869</u>	<u>21,015,150</u>	<u>(19,914)</u>	<u>4,409,813,237</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261,837,757	15,805,728	-	-	277,643,485
房屋及建築	444,802,725	36,916,258	-	-	481,718,983
機械儀器及設備	337,784,685	26,356,017	9,609,058	-	354,531,644
其他設備	120,772,754	5,549,143	1,451,695	-	124,870,202
小 計	<u>1,165,197,921</u>	<u>84,627,146</u>	<u>11,060,753</u>	<u>-</u>	<u>1,238,764,314</u>
	<u>\$ 3,204,996,511</u>	<u>(23,973,277)</u>	<u>9,954,397</u>	<u>(19,914)</u>	<u>3,171,048,923</u>

截至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上述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無抵質押之情事。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無形資產

113.8.1~114.7.31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41,973,502	2,452,956	2,435,920	-	41,990,538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30,261,367	3,021,237	1,458,859	-	31,823,745
	<u>\$ 11,712,135</u>	<u>(568,281)</u>	<u>977,061</u>	<u>-</u>	<u>10,166,793</u>

112.8.1~113.7.31					
項 目	期初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金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42,703,349	2,511,937	3,241,784	-	41,973,502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29,554,802	2,796,830	2,090,265	-	30,261,367
	<u>\$ 13,148,547</u>	<u>(284,893)</u>	<u>1,151,519</u>	<u>-</u>	<u>11,712,135</u>

(六)應付款項

	114.7.31	113.7.31
應付工程款	\$ 4,951,273	17,580,000
應付設備款	766,000	248,000
應付費用	11,720,070	15,255,586
應付維護款	<u>2,764,692</u>	<u>1,808,039</u>
	<u>\$ 20,202,035</u>	<u>34,891,625</u>

(七)預收款項

	114.7.31	113.7.31
國科會研究計畫經費	\$ 65,388,783	45,729,418
教育部補助款	33,643,012	29,933,991
學費	3,148,780	17,846,394
產學合作	7,649,069	15,149,275
其他	<u>1,582,303</u>	<u>8,107,107</u>
	<u>\$ 111,411,947</u>	<u>116,766,185</u>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八)存入保證金

	114.7.31	113.7.31
設備及工程保固金及履保金	\$ 5,227,200	4,231,600
住宿保證金	131,880	137,880
	\$ 5,359,080	4,369,480

(九)退休撫卹金

本校依照教育部規定每學期按學費比例提撥及每月與職員、學校主管機關共同提撥退撫基金存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別提撥8,428,262元及7,915,286元，列入經常支出「行政管理支出」與「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項下。

本校部分員工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校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51,592元及1,765,229元，列入經常支出「行政管理支出」與「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項下。

(十)權益及基金餘紹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變動明細如下：

	113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賸餘款 權益基金	其他 權益基金	累積餘紹	本期餘紹	合計
期初餘額	\$ 500,000,000	1,699,919,779	2,874,166,166	446,896,409	100,811,246	5,621,793,600
上期餘紹轉列數	-	-	-	100,811,246	(100,811,246)	-
賸餘款計算轉列數	-	175,713,254	-	(175,713,254)	-	-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	-	(51,229,849)	51,229,849	-	-
本期餘紹	-	-	-	-	102,474,994	102,474,994
期末餘額	\$ 500,000,000	1,875,633,033	2,822,936,317	423,224,250	102,474,994	5,724,268,594

	112學年度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賸餘款 權益基金	其他 權益基金	累積餘紹	本期餘紹	合計
期初餘額	\$ 500,000,000	1,573,941,555	2,910,894,989	450,485,860	85,659,950	5,520,982,354
上期餘紹轉列數	-	-	-	85,659,950	(85,659,950)	-
賸餘款計算轉列數	-	125,978,224	-	(125,978,224)	-	-
其他權益基金調整	-	-	(36,728,823)	36,728,823	-	-
本期餘紹	-	-	-	-	100,811,246	100,811,246
期末餘額	\$ 500,000,000	1,699,919,779	2,874,166,166	446,896,409	100,811,246	5,621,793,600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本校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依「私立學校法」第四十六條及「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重新計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累積餘額，並予以重分類。

(十一)所得稅

依照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學校每年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得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但經主管機關查明函請財政部同意者，不在此限。本校民國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學年度支出高於百分之六十，故符合免稅標準之規定。

本校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一一二年度。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以下簡稱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本校主要捐資人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	本校法人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 學校(以下簡稱馬偕專校)	本校法人所設立之學校
戴約信	本校董事長(自民國111年10月上任，上 任前為本校董事)
林淑琳	董事
陳治平	董事
謝大衛	董事
陳文進	監察人
李居仁	本校校長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特種基金

	114.7.31	113.7.31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 500,000,000	\$ 500,000,000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2.受贈收入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 196,000,000	\$ 196,000,000
陳文進	10,000	-
李居仁	96,000	20,000
合 計	<u>\$ 196,106,000</u>	<u>\$ 196,020,000</u>

3.產學合作收入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u>\$ 202,792,628</u>	<u>\$ 201,150,354</u>

4.其他收入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馬偕專校	<u>\$ 423</u>	<u>\$ 892</u>

係收取應分攤之用水費。

5.應收款項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u>\$ 66,837,634</u>	<u>\$ 67,348,792</u>

係應收產學合作款。

6.其他支出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	<u>\$ 585,976</u>	<u>\$ 545,366</u>

係董事會費用分攤數。

7.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業務費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馬偕醫療財團法人	\$ 20,000	\$ 15,000
馬偕專校	18,000	18,000
林淑琳	33,360	17,676
陳治平	1,035	995
	<u>\$ 72,395</u>	<u>\$ 51,671</u>

係場地費及兼任教師鐘點費等。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8.行政管理支出—業務費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戴約信	\$ -	2,000
謝大衛	\$ -	2,000
	<u>\$ -</u>	<u>4,000</u>

係講員演講費。

七、質押之資產：無。

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本校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4.7.31</u>	<u>113.7.31</u>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5,172,550</u>	<u>34,854,300</u>

九、出售重大資產之合約：無。

十、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一、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彙總

本校於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三學年度)及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一一二學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彙總如下：

	<u>113學年度</u>	<u>112學年度</u>
教職員工福利費用	326,396,286	307,463,002
薪資費用	13,746,860	13,163,100
勞健保費用	10,179,854	9,680,515
退休金費用	9,725,555	5,184,6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86,669,981	92,403,745
折舊費用	3,021,237	2,796,830
攤銷費用		

(二)獎助學金

本校自九十八學年度起開始招生，民國一一三年八月一日至一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二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獎助學金支出分別為9,135,068元及8,820,711元，佔學雜費收入(扣除實習實驗費收入)分別為9.24%及9.71%。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二、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 目	馬偕醫學院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二)短期債務	-
(三)應付款項	20,202,035
(四)代收款項	2,349,404
(五)其他借款	-
(六)長期銀行借款	-
(七)長期應付款項	-
(八)其他長期借款	-
(九)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
(十)存入保證金	5,359,08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27,910,519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100,000
(二)銀行存款	2,075,172,721
(三)流動金融資產	-
(四)應收款項	84,835,082
(五)採權益法之投資	-
(六)非流動金融資產	-
(七)長期應收款項	-
(八)特種基金	500,000,000
(九)投資基金	-
(十)存出保證金	-
貨幣性資產小計(B)	2,660,107,803
三、借款淨額(C=A-B)	(2,632,197,284)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額(D)	145,408,898
五、舉債指數(C/D)	0.00

註：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比 較		備 註
			差 異	%	
學雜費收入					
學費收入	\$ 71,515,286	69,892,694	1,622,592	2.32	
雜費收入	27,376,221	27,348,562	27,659	0.10	
實習實驗費收入	<u>1,632,000</u>	<u>1,584,400</u>	<u>47,600</u>	<u>3.00</u>	
小 計	<u>100,523,507</u>	<u>98,825,656</u>	<u>1,697,851</u>		註1
產學合作收入					
產學合作收入	258,349,526	224,960,500	33,389,026	14.84	註2
補助及受贈收入					
補助收入	108,989,036	79,225,766	29,763,270	37.57	
受贈收入	<u>207,187,126</u>	<u>201,600,000</u>	<u>5,587,126</u>	<u>2.77</u>	
小 計	<u>316,176,162</u>	<u>280,825,766</u>	<u>35,350,396</u>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28,726,039	7,200,000	21,526,039	298.97	註4
基金收益	<u>8,563,274</u>	<u>6,000,000</u>	<u>2,563,274</u>	<u>42.72</u>	註5
小 計	<u>37,289,313</u>	<u>13,200,000</u>	<u>24,089,313</u>		
其他收入					
試務費收入	683,285	752,500	(69,215)	(9.20)	
住宿費收入	21,162,997	21,885,000	(722,003)	(3.30)	
雜項收入	<u>5,871,775</u>	<u>4,060,704</u>	<u>1,811,071</u>	<u>44.60</u>	註6
小 計	<u>27,718,057</u>	<u>26,698,204</u>	<u>1,019,853</u>		
合 計	\$ 740,056,565	644,510,126	95,546,439		

註1：實際註冊人數上學期為1,025人，下學期為942人。

註2：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積極爭取獲得國科會計畫及其他產學計畫，故較預算數增加。

註3：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審慎估列及積極申請獲得政府單位補助計畫(如教育部、衛福部、勞動部及新北市等)，故較預算數增加。

註4：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視學校資金需求，機動調整定存存續時間所致。

註5：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定存利率不確定，故審慎估列所致。

註6：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其他雜項收入不確定性(營隊報名費、場地水電費、共儀室/動物室使用費、學位服清潔費、資源回收收入...等)審慎估列所致。

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

成本與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三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決算數	預算數	比 較	%	備 註
			差 異		
行政管理支出					
人事費	\$ 56,440,300	58,079,380	(1,639,080)	(2.82)	
業務費	28,959,071	32,793,349	(3,834,278)	(11.69)	註1
維護費	6,061,632	6,498,303	(436,671)	(6.72)	
退休撫卹費	1,261,784	1,168,680	93,104	7.97	
折舊及攤銷	14,797,557	13,984,618	812,939	5.81	
小 計	107,520,344	112,524,330	(5,003,98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人事費	288,499,920	303,046,561	(14,546,641)	(4.80)	
業務費	81,874,229	96,082,882	(14,208,653)	(14.79)	註2
維護費	14,162,776	16,172,964	(2,010,188)	(12.43)	註3
退休撫卹費	7,166,478	7,397,640	(231,162)	(3.12)	
折舊及攤銷	74,893,661	80,715,930	(5,822,269)	(7.21)	
小 計	466,597,064	503,415,977	(36,818,913)		
獎助學金支出					
獎學金支出	2,074,082	6,230,208	(4,156,126)	(66.71)	註4
助學金支出	7,060,986	4,746,750	2,314,236	48.75	註5
小 計	9,135,068	10,976,958	(1,841,890)		註6
產學合作支出					
人事費	6,680,073	625,000	6,055,073	968.81	
業務費	43,155,907	39,375,000	3,780,907	9.60	
小 計	49,835,980	40,000,000	9,835,980		註7
其他支出					
試務費支出	206,416	752,500	(546,084)	(72.57)	註8
財產交易短绌	3,639,093	3,639,093	0	0.00	
超額年金給付	61,630	50,000	11,630	23.26	註9
雜項支出	585,976	891,105	(305,129)	(34.24)	註10
小 計	4,493,115	5,332,698	(839,583)		
合 計	\$ 637,581,571	672,249,963	(34,668,392)		

註1：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撙節開支所致。

註2：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撙節開支及預備金10,000,000元未使用所致。

註3：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議價結餘所致。

註4：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二年制在職專班歸屬移為助學金，以及入學獎學金及書卷獎實際人數不如預期所致。

註5：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二年制在職專班歸屬移為助學金，以及其他助學金項目人數不如預期所致。

註6：決算金額9,135,068元佔學雜費收入98,891,507元(扣除實習實驗費收入)之9.24%。

註7：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上學年度國科會計畫申請延期案及積極爭取國科會計畫及其他產學合作計畫所致。

註8：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改由教育部計畫支應所致。

註9：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主要係因原估計為2名，實際發生為3名所致。

註10：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主要係因董事會支出撙節開支，故分攤經費減少所致。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第一部分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一)收入事項	
<p>01. 檢查事項： 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2. 檢查事項： 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3. 檢查事項： 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項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4. 檢查事項： 應以收入類項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項目列帳？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二)成本與費用事項	
<p>05.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百分之一為限，並不得超過新臺幣2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6. 檢查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學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7.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0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09. 檢查事項：</p> <p>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p> <p>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10. 檢查事項：</p> <p>依105年2月4日臺教高通字第1050016878號函示，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董事至國外出差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p> <p>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董事至國外出差報告或通過之董事會議日期及屆次：無。</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11. 檢查事項：</p> <p>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p> <p>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12. 檢查事項：</p> <p>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p> <p>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13. 檢查事項：</p> <p>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1)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p> <p>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p> <p>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p>14. 檢查事項：</p> <p>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p> <p>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p> <p>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15. 檢查事項： 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p> <p>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之支出項下，是否無隱藏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p> <p>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p> <p>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1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p> <p>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三)資產事項</p>	
<p>1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依103年4月9日臺教高(一)字第1030037310B號令函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歷次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65年4月23日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學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學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3.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4. 檢查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25. 檢查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 (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6.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7.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8.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29. 檢查事項： 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0.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述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6. 檢查事項： 購置長期營運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p> <p>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四)負債事項</p>	
<p>37. 檢查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p> <p>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38. 檢查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p> <p>檢查結果：[]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1. 新增借款經教育部核准或備查日期、文號：無。 2. 舉債指數計算表併同總分類帳各項目彙總表報送教育部日期、文號(請列示每次報送之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3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0. 檢查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五)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事項	
<p>4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捐)助或委辦計畫規定使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2.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3.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之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100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六)其他	
<p>45.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 113年09月13日，臺教會(二)字第1130077122號</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6.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7.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檢查結果：[V]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48.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檢查結果：[]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49.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 附屬機構章則名稱及回饋比例之規定：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0. 檢查事項： 學校與附屬機構間，有關本學年度(1)學校平衡表之附屬機構投資與附屬機構平衡表之淨值金額(2)學校收支餘紳表之附屬機構收益(損失)與附屬機構收支餘紳表之本期餘紳金額(3)學校現金流量表之附屬機構投資收(付)現數與附屬機構現金流量表之增撥學校資金付(收)現數，是否皆相符？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1.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3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6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有關之財務資料：(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資訊查詢\財務類\私立\財2-4. 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查詢條件)。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檢查日期：於114年8月21日查詢。 (註：請列出檢查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2. 檢查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3. 檢查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無此情事。</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 (勾選不同意請條列說明未完成改善之項目及不同意之原因)</p>
<p>54. 檢查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5. 檢查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44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檢查結果：[V]是 []否 []不適用 (註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檢查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44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p>56. 檢查事項： 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8條第2款規定，學校法人於所設學校經公告列為專案輔導學校期間，不得置支薪專任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 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 補充說明：非專案輔導學校。</p>	<p>複核結果： [V]同意 []不同意 補充說明：</p>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填報	會計師複核
<p>57. 檢查事項：</p> <p>* 專案輔導學校辦理價值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之工程、財物與勞務採購、融資、動產與其他權利之處分及設定負擔，是否依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退場條例第7條第1項規定，報經學校主管機關同意後辦理？(註：非專案輔導學校則勾不適用)</p> <p>檢查結果：[]是 []否 [V]不適用</p> <p>補充說明：非專案輔導學校。</p>	<p>複核結果：</p> <p>[V]同意 []不同意</p> <p>補充說明：</p>

主辦會計：



校長：



董事長：



簽證會計師：陳富仁



簽證會計師：吳政詠



財務報告檢查表

113年4月臺教會(二)字第1134400341號函版

第二部分
(會計師填報)

01.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3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5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3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V]是 []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陳富仁



簽證會計師 吳政詠



受查者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 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會計師填表說明：

1. 勾選「同意」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不同意」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3.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4. 本財務報告檢查表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